

# 关于加强新冠肺炎疫情城市交通运输管控工作的通告（第 2 号）

为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坚决遏制疫情通过交通渠道扩散传播，根据近期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自 2021 年 7 月 29 日零时起，实施以下交通运输疫情管控措施：

## 一、加强城市公交客运管控

1、全市所有毗邻公交线缩线至市域内运营，市区（含江都区）和宝应县、高邮市、仪征市公交车均在属地区域运营，暂停跨地区运营。

2、暂停主城区至江都区 88 路、88 路晚、99 路、99 路晚、K1 线、236 路、288 路、主城区至高邮市 33 路公交线路和主城区至仪征市 43 路、61 路、65 路、72 路、77 路、79 路、83 路、世园会专线等公交线路运营。

3、自 2021 年 7 月 29 日起，临时新开东部客运枢纽至江都汽车客运站的公交专线，经停江都汽车客运站、东部客运枢纽 2 站。江都汽车客运站首班 5:40，末班 21:40；东部客运枢纽首班 6:20，末班 22:15。

4、自 2021 年 7 月 29 日起，临时新开扬州火车站至仪征汽车客运站的公交专线，经停扬州火车站、仪征汽车

客运站 2 站。扬州火车站首班 5:50，末班 18:40；仪征汽车客运站首班 5:50，末班 18:40。

5、自 2021 年 7 月 29 日起，临时新开扬州火车站至江都汽车客运站的公交专线，经停扬州火车站、江都汽车客运站 2 站。扬州火车站首班 6:20，末班 21:40；江都汽车客运站首班 6:20，末班 21:40。

6、严格落实乘客上车测温、查码、全程戴口罩等防控措施，乘客上车前必须佩戴口罩，主动出示行程码和健康码，否则不得乘坐公交车。

7、严格执行公交车辆消毒、公交驾驶员全员核酸检测、驾驶员上岗前体温检测、每班次通风等防控措施，确保在线营运车辆消毒率、驾驶员口罩佩戴率、上岗前体温监测率须达 100%。

## **二、加强出租汽车客运管控**

1、巡游出租车、网约车严格落实属地经营，主城区、江都区、宝应县、高邮市、仪征市巡游出租车限定在各自区域运营，不得跨区域经营。网约车平台公司严禁跨区派单。

2、东部客运枢纽限定主城区巡游出租车排档候客，江都区出租车不得进入枢纽排档候客。扬泰机场限定江都

区巡游出租车排档候客，主城区出租车不得进入机场排档候客。

3、严格落实上车乘客查码、全程戴口罩等防控措施，乘客上车前必须佩戴口罩，主动出示健康码，否则不得乘坐出租车、网约车。

4、严格执行出租汽车车辆每日消毒、通风和驾驶员上岗测温、全程佩戴口罩等防控措施，及时更换出租汽车座椅套。

5、巡游出租车、网约车须严格遵守疫情防控交通管控规定，服从现场管理和路面稽查管理，对违反规定的违规行为，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严肃查处。

### **三、加强道路水路客运管控**

1、全面暂停进出南京等中高风险地区的旅游包车、客运班线运营，途经南京等中高风险地区的道路客运班线和包车严格执行“点对点”运输，禁止在中高风险区域内上下客。

2、严格执行客运场站乘客体温检测、佩戴口罩、健康码查验等防控措施，乘客离扬乘车需凭健康码绿码，并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对健康码为黄码、红码的乘客，就地采取健康管理措施。

3、暂停扬州水上游览经营活动。

#### 四、加强公路管控

1、所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的车辆实施逢车必查、逢人必测。车辆接受高速公路收费站以及国省道路疫情防控点查验，驾乘人员接受体温检测，向检查人员主动出示健康码、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，对健康码为黄码、红码的乘客，就地采取健康管理措施。

2、加强应急运输保障，向南京地区运送应急物资和人员的车辆，由承运单位或驾驶人在本地自行填写《南京市保供物资及应急人员车辆通行证》，随车携带。对非应急运输车辆弄虚作假使用《通行证》的，一经发现严肃查处。

特此通告。

扬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

2021年7月28日